

附件 2

重点师范院校名单

本年度人才引进所认定的重点师范院校名单如下：

一、“双一流”建设师范类高校（10 所）

北京师范大学	华东师范大学	华中师范大学
东北师范大学	陕西师范大学	西南大学
首都师范大学	南京师范大学	湖南师范大学
华南师范大学		

二、各省省属重点师范院校（34 所）

福建师范大学	首都师范大学	南京师范大学
湖南师范大学	华南师范大学	浙江师范大学
上海师范大学	山东师范大学	江西师范大学
杭州师范大学	江苏师范大学	安徽师范大学
河南师范大学	河北师范大学	天津师范大学
曲阜师范大学	广西师范大学	西北师范大学
辽宁师范大学	四川师范大学	云南师范大学
沈阳师范大学	哈尔滨师范大学	重庆师范大学
海南师范大学	西华师范大学	贵州师范大学
青海师范大学	吉林师范大学	内蒙古师范大学
山西师范大学	新疆师范大学	湖北师范大学
淮北师范大学		